

证券代码：002731

证券简称：萃华珠宝

公告编号：2020-038

## 沈阳萃华金银珠宝股份有限公司 2020 年第一季度报告正文

## 第一节 重要提示

公司董事会、监事会及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保证季度报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完整，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承担个别和连带的法律责任。

所有董事均已出席了审议本次季报的董事会会议。

公司负责人郭英杰、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锡燕及会计机构负责人(会计主管人员)黄越声明：保证季度报告中财务报表的真实、准确、完整。

## 第二节 公司基本情况

### 一、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

公司是否需追溯调整或重述以前年度会计数据

是  否

	本报告期	上年同期	本报告期比上年同期增 减
营业收入（元）	660,566,019.41	635,957,321.77	3.87%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元）	22,906,777.29	15,513,517.14	47.66%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 损益的净利润（元）	22,062,317.90	15,366,815.33	43.57%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元）	104,347,021.41	-60,114,492.86	273.58%
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0.09	0.06	50.00%
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0.09	0.06	50.00%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1.78%	1.29%	0.49%
	本报告期末	上年度末	本报告期末比上年度末 增减
总资产（元）	3,580,310,606.61	3,402,079,804.50	5.24%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资产（元）	1,253,022,794.95	1,230,116,017.66	1.86%

非经常性损益项目和金额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项目	年初至报告期期末金额	说明
计入当期损益的政府补助（与企业业务密切相关，按照国家 统一标准定额或定量享受的政府补助除外）	1,113,097.49	
除上述各项之外的其他营业外收入和支出	338.37	
减：所得税影响额	268,996.47	
少数股东权益影响额（税后）	-20.00	
合计	844,459.39	--

对公司根据《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解释性公告第 1 号——非经常性损益》定义界定的非经常性损益项目，以及把《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解释性公告第 1 号——非经常性损益》中列举的非经常性损益项目界定为经常性损益的项目，应说明原因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不存在将根据《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解释性公告第 1 号——非经常性损益》定义、列举的非经常性损益项目界定为经常性损益的项目的情形。

## 二、报告期末股东总数及前十名股东持股情况表

## 1、普通股股东总数和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数量及前 10 名股东持股情况表

单位：股

报告期末普通股股东总数	25,663	报告期末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总数（如有）	0			
前 10 名股东持股情况						
股东名称	股东性质	持股比例	持股数量	持有有限售条件的股份数量	质押或冻结情况	
					股份状态	数量
深圳市翠艺投资有限公司	境内非国有法人	30.53%	78,200,000	0	质押	48,290,000
郭英杰	境内自然人	6.42%	16,456,000	12,342,000		
马俊豪	境内自然人	5.96%	15,279,478	11,459,608		
周应龙	境内自然人	3.85%	9,867,055	0		
郭琼雁	境内自然人	3.84%	9,836,190	0		
李玉昆	境内自然人	2.65%	6,782,283	5,086,712		
郭裕春	境内自然人	2.39%	6,120,000	4,590,000		
中央汇金资产管理有限责任公司	国有法人	1.27%	3,256,350	0		
北京汐合精英投资有限公司—汐合量化 1 号私募证券投资基金	境内非国有法人	0.55%	1,396,872	0		
徐东英	境内自然人	0.50%	1,275,480	0		
前 10 名无限售条件股东持股情况						
股东名称	持有无限售条件股份数量	股份种类				
		股份种类	数量			
深圳市翠艺投资有限公司	78,200,000	人民币普通股	78,200,000			
周应龙	9,867,055	人民币普通股	9,867,055			
郭琼雁	9,836,190	人民币普通股	9,836,190			
郭英杰	4,114,000	人民币普通股	4,114,000			
马俊豪	3,819,870	人民币普通股	3,819,870			
中央汇金资产管理有限责任公司	3,256,350	人民币普通股	3,256,350			
李玉昆	1,695,571	人民币普通股	1,695,571			
郭裕春	1,530,000	人民币普通股	1,530,000			
北京汐合精英投资有限公司—汐合量化 1 号私募证券投资基金	1,396,872	人民币普通股	1,396,872			

徐东英	1,275,480	人民币普通股	1,275,480
上述股东关联关系或一致行动的说明	上述股东中，深圳翠艺投资有限公司、郭英杰、郭琼雁、郭裕春为一致行动人。		
前 10 名股东参与融资融券业务情况说明（如有）	无		

公司前 10 名普通股股东、前 10 名无限售条件普通股股东在报告期内是否进行约定购回交易

是  否

公司前 10 名普通股股东、前 10 名无限售条件普通股股东在报告期内未进行约定购回交易。

## 2、公司优先股股东总数及前 10 名优先股股东持股情况表

适用  不适用

### 第三节 重要事项

#### 一、报告期主要财务数据、财务指标发生变动的情况及原因

√ 适用 □ 不适用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变动幅度	变动原因说明
应收账款	390,414,146.18	229,709,033.00	69.96%	竞争激烈，客户回款放缓所致
投资性房地产	17,327,767.01	62,996,006.38	-72.49%	部分房产不再对外出租
应交税费	17,495,545.70	13,153,217.68	33.01%	本期应交企业所得税增加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变动幅度	变动原因说明
税金及附加	1,790,616.40	3,604,483.71	-50.32%	本期应交消费税减少
其他收益	1,113,097.49	211,792.98	425.56%	政府补助增加
投资收益		-14,820,235.18	100.00%	本期采用套期工具核算
公允价值变动损益		20,852,657.77	-100.00%	本期采用套期工具核算
所得税费用	10,243,955.20	3,717,294.55	175.58%	本期应纳税所得额增加所致
基本每股收益	0.09	0.06	50.00%	净利润增加所致
稀释每股收益	0.09	0.06	50.00%	净利润增加所致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变动幅度	变动原因说明
收到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3,979,755.39	15,840,908.16	-74.88%	本期加盟推广费减少所致
支付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33,158,103.32	16,573,562.33	100.07%	代转二级代理款项增加所致
购建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支付的现金	2,010,097.01	12,185,781.16	-83.50%	上年支付购买房产相关税费
取得借款收到的现金	170,000,000.00	245,000,000.00	-30.61%	短期借款减少所致
支付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179,788,296.19	57,744,413.38	211.35%	银行保证金增加所致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113,241,523.68	-168,181,001.93	32.67%	本期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现金增加所致

#### 二、重要事项进展情况及其影响和解决方案的分析说明

□ 适用 √ 不适用

股份回购的实施进展情况

□ 适用 √ 不适用

采用集中竞价方式减持回购股份的实施进展情况

□ 适用 √ 不适用

### 三、公司实际控制人、股东、关联方、收购人以及公司等承诺相关方在报告期内超期未履行完毕的承诺事项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不存在公司实际控制人、股东、关联方、收购人以及公司等承诺相关方在报告期内超期未履行完毕的承诺事项。

### 四、证券投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不存在证券投资。

### 五、委托理财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不存在委托理财。

### 六、衍生品投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不存在衍生品投资。

### 七、违规对外担保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无违规对外担保情况。

### 八、控股股东及其关联方对上市公司的非经营性占用资金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不存在控股股东及其关联方对上市公司的非经营性占用资金。

### 九、报告期内接待调研、沟通、采访等活动登记表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内未发生接待调研、沟通、采访等活动。